

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支付费用暨关联交易的

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对公司控股子公司 Shimao Aoya Holding Pty Ltd（以下简称“Aoya Holding”）向 Australian Standard Agriculture Pty Ltd（以下简称“ASA”）支付服务费及相关税费暨关联交易的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查，现将独立意见发表如下：

ASA 为 Aoya Holding 下属子公司 Consolidated Australian Pastoral Holdings Pty Ltd 与澳大利亚 SAWA Pty Ltd 签署协议及收购相关资产事项提供咨询服务，Aoya Holding 需向 ASA 支付服务费及相关税费，该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允的市场规则和交易方式，按一般商业条款达成，客观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相关议案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公司上述关联交易。

（本页为独立董事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支付费用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

张玉臣

李大沛

徐士英

史慧珠

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2月13日